|  |
| --- |
| 2021年台州市财政局招聘编制外工作人员考试疫情防控要求考生告知书1.全体考生应当提前申请“浙江健康码”（以下提及的健康码均专指“浙江健康码”）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（以下简称行程卡）。考生应做好自我健康监测，避免或减少外出、减少不必要的人员接触，确保考试时身体状况良好。鉴于近期疫情防控形势严峻，建议考生应接尽接新冠病毒疫苗。2.考前14天在省内的考生，考试当天的健康码为绿码（动态）、行程卡为绿码且到访地右上角无\*星号标记，并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低于37.3℃）的，可凭有效身份证件和准考证直接进入考场。3.考前14天从省外低风险地区来浙返浙的考生，除符合第二点要求外，还须另行提供本人2021年9月11日前48小时内由具检测资质服务机构出具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或证明，方可凭有效身份证件和准考证进入考场。4.考试当天的健康码为绿码（动态）、行程卡虽为绿码但到访地右上角有\*星号标记的考生，如属于日常健康监测期未满者，不得参加考试；如属于日常健康监测期已满并结束管控的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，应当另行提供本人2021年9月11日前48小时内由具检测资质服务机构出具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或证明，方可凭有效身份证件和准考证进入考场。5.考生为已满出院后健康随访期的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既往无症状感染者，以及考前14天内有过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或腹泻等症状者，应当另行提供本人2021年9月11日前48小时内由具检测资质服务机构出具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或证明，且健康码、行程卡均为绿码、体温正常的，方可参加考试。否则，不得参加考试。6.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、考前21天内从中高风险地区和考前28天内境外来浙返浙者、处于出院后健康随访期的病例，以及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期、居家健康观察期、日常健康监测期未满者，均不得参加考试。界定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名录，以考生参加考试前1天的国家通报为准。7.考生须自行准备若干个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（严禁使用含呼吸阀的口罩），并从抵达考场入口起，全程佩戴口罩。8.考生须服从考场现场防疫检测和管理，自觉有序从规定通道进入考点的规定区域范围内。如有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症状，应立即向监考人员报告，并服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。9.考试期间，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，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。考试结束后按指令有序离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，确保考试结束后人员不聚集。10.如有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、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，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，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或信息的，取消考试资格。造成严重后果的，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 |